

庚子新春開筆大會 活動須知

- 一、團體請集中報到後，由服務人員依**實際報到人數**發給相同數量之紙袋；個人參加者請在座位上等待交出報到單，換領紙袋。
- 二、報名人數 20 人以上之團體，請負責聯絡人派出 3 人於指定『地書揮毫區』內參加地書揮毫，團體參加者請依分配輪流交替，以發揮團隊精神。參加個人揮毫者請按分配編號找到桌次，直接前往揮毫。
- 三、為維持活動時間內每一席位均有人在場揮毫，每一席位安排三至四人揮毫，請主動分配時間和揮毫次序，未揮毫者得在揮毫區內等候，或請參觀其他人士揮毫。
- 四、揮毫桌內置有椅子，未配帶揮毫證者，請勿使用。
- 五、依報到單換領之紙袋，對開宣紙用完為止。(承辦單位並無多餘之紙供應)內並附「己亥新春開筆大會紀念狀」可至服務台由服務義工書寫參加者姓名(自己填寫亦可)。
- 六、**揮毫例句**(其中有指定參加評審之例句，此次現場發出)僅提供揮毫時參用，如欲參加評審，務請依指定評審之例句書寫，未依指定例句書寫之作品，將不予列入評審。
- 七、如遇天候不佳，可能有所改變，敬請電話聯繫**本會陳理事長 0937-070342**。

----- **當天揮毫作品有意參加評審者，請裁下報名表。並請詳閱說明** -----

※說明： 凡參加己亥新春開筆活動並依「參加評審用之例句」書寫後(小學生用四開宣紙，其他人士均以對開尺寸書寫)，均可參加評審，參加評審者須填妥「參加評審報名表」並於活動結束前(下午四時前)將本報名表與參加評審之作品摺放於原塑膠袋內，送交服務台。參加評審之作品將由大會邀請書家評定，恕不退件。

(非大會提供之宣紙或規格不符或未依評審指定例句書寫之作品，均不予列入評審)。

庚子新春開筆大會揮毫作品參加評審報名表

姓 名	性別	男、女	電 話
	年齡		
郵 寄 地 址			
就讀學校年級			
參加社團或服務機關名稱			
備 註	學生請寫明就讀學校年級，社會人士請寫參加社團或服務機關名稱，無者免填。		

※活動程序

十三：三〇	報到、在座位上等候。
十三：四〇	大會序幕。
十三：五五	宣佈活動要點。
十四：〇〇	開筆典禮、送發宣紙及揮毫例句。
十四：〇五	開筆官開筆。
十四：一〇	傳承「書傳生」揮毫。
十四：一五	全體揮毫，地書開始。
十五：三〇	宣佈活動結束，請收拾使用工具，準備離場。
十六：〇〇	活動結束。
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出 席	先生 小姐 回 謝	收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	